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 中捷

公告编号：2023-026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意见发表了专项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中捷	股票代码	0020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学国	仇玲华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	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	
传真	0576-87335536	0576-87335536	
电话	0576-87378885	0576-87338207	
电子信箱	zhxg@zoje.com	qiulh@zoj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工业缝制机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主要包括工业用平缝机、包缝机、绷缝机、曲折缝机、特种机等系列 200 多个品种。

公司目前拥有行业先进的铸造、机壳加工、涂装、装配自动化设备，成为全球工业缝纫机产销规模最大的生产基地企业之一，具备年产约 80 万台工业缝纫机的生产能力。

公司销售模式以经销商方式为主，即通过总经销商、特约经销商向国内外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情况

2022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及行业下滑趋势，公司主营业务的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坚持以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为指引，逆势而上，狠抓质量，持续降本，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都取得了新的突破，核心竞争力显著增强，保持了中捷品牌的强大韧性。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73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99%，其中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8.67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9 亿元，形成该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广东高院二审判决导致公司进行了对原计提的预计负债补提调整，但中捷科技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2,226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相对良好。

公司近三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2020 年度
营业总收入	873,122,402.86	959,337,000.71	-8.99		525,535,334.50
缝纫机业务收入	867,378,750.55	952,766,412.92	-8.96		522,932,632.09
其他商品销售收入	3,049,615.00	2,502,582.38	21.86		22,599.54
其他业务收入	2,694,037.31	4,068,005.41	-33.77		2,580,102.87
营业利润	1,050,662.48	20,602,915.08	-94.90	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公司因缝纫机业务销售收入下降，主营业务毛利润下降约 1,468.67 万元，以及本报告期公司计提的坏账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906.58 万元所致。	-75,525,259.17
利润总额	-411,133,724.01	-517,588,549.56	20.57		-79,866,334.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9,444,079.78	-517,331,286.84	20.85		-78,550,24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1,696.60	214,077,476.95	-92.91	主要原因为上年同期公司下属子公司以应付票据结算货款，截	-36,379,808.00

				至上年期末约有 3.37 亿元应付票据尚未到期结算, 减少了公司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 从而使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而本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与上年末基本持平, 应付票据结算方式对现金流量的影响较少, 从而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上年同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54,672,393.60	1,465,874,829.10	-7.59		861,860,219.59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354,672,393.60	1,465,874,829.10	-7.59%	861,860,21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6,882,217.08	112,397,133.14	-364.14%	630,400,430.67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873,122,402.86	959,337,000.71	-8.99%	525,535,33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9,444,079.78	-517,331,286.84	20.85%	-78,550,24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9,169.68	11,519,483.34	-122.65%	-82,203,89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1,696.60	214,077,476.95	-92.91%	-36,379,808.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0	-0.75	20.00%	-0.1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0	-0.75	20.00%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3.48%	-139.17%	下降 304.31 个百分点	-11.7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5,013,683.65	207,821,481.78	174,116,570.81	186,170,66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14,751,030.39	5,861,870.85	3,080,583.52	-433,137,564.54

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64,180.01	7,142,628.48	3,848,771.81	-26,264,74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02,542.28	24,895,533.37	24,998,582.21	6,390,123.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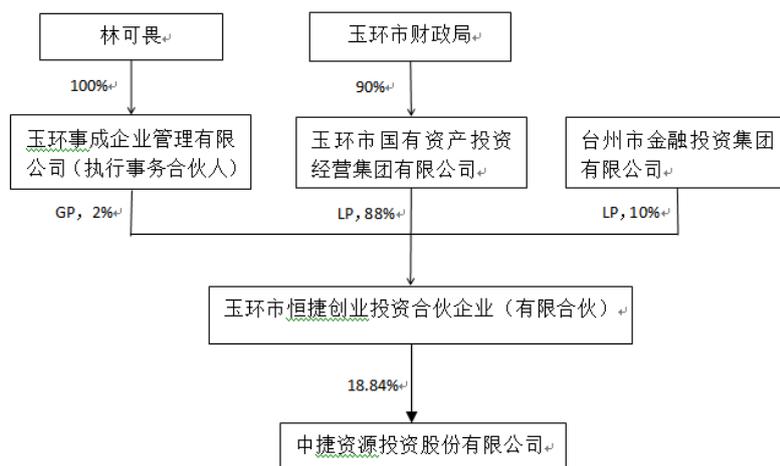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7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玉环市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4%	129,605,889	0			
宁波沅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8%	42,523,997	0			
蔡开坚	境内自然人	1.58%	10,840,000	0	冻结	10,840,000	
					质押	9,800,000	
孙军敏	境内自然人	0.78%	5,358,500	0			
陈祥强	境内自然人	0.73%	5,001,900	0			
孙胜利	境内自然人	0.62%	4,256,820	0			
孙永利	境内自然人	0.60%	4,106,200	0			
张义平	境内自然人	0.51%	3,518,000	0			
张艳平	境内自然人	0.49%	3,394,300	0			
鲁崇明	境内自然人	0.46%	3,17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公司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就公司股东蔡开坚与公司原控股股东浙江中捷环洲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表决权及投票权委托争议事项，对于《表决权及投票权委托协议》的真实性无最终定论，且浙江环洲持有公司 1.2 亿股股票已经司法过户给玉环恒捷，该争议事项不会影响到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

2、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收到公司第三大股东西南证券致公司的《关于减持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了其减持股份计划，西南证券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87.81 万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西南证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至 4 月 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 2,803,1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减持均价为 1.72 元/股。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34,196,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7%。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后，西南证券不再是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3、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认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议案》，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进行了重新认定，认定公司控股股东为玉环恒捷，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玉环市财政局。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并按照谨慎性原则对贵州拓实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理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大兴安岭捷瑞生态科技有限公

司、陕西三沅重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信托—锦兴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及玉环铂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俄兴邦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294 万元，占比 0.64%）投资、四川信托—锦兴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及玉环德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俄兴邦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196 万元，占比 0.59%）投资计提了减值准备或确认了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时，公司也委托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对上述投资进行后续跟踪处理。

关于投后处置进展情况，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投资情况的进展报告（八）》，经核查报告期内，玉环铂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玉环德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经被吊销营业执照，但尚未注销。玉环铂悦的债务人黑龙江兴邦国际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邦国际”）已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进入破产重整程序，为保护玉环铂悦的合法利益，公司已委托律师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以玉环铂悦的名义向兴邦国际管理人申报了债权。根据重整计划确定的清偿比例，玉环铂悦仅能获得债权总额 437,793,470.00 元的 3.71%。鉴于玉环铂悦已被吊销营业执照，华俄兴邦将与四川信托积极协商，以清算人的名义尽快获得前述破产债权的受偿。玉环德康所投资的底层资产东宁华信经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因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于 2022 年 7 月被起诉，该案件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下午开庭审理，截至本公告日，委托律师尚未查询到该案件生效判决文书，东宁华信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但尚未进入破产程序。截至本公告日，陕西三沅重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登记状态为开业，但已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尚未进入破产程序。深圳市前海理想金融控股股权有限公司、贵州拓实能源有限公司仍有效存续，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贵州拓实能源因涉合同纠纷一案于 2022 年 6 月被起诉，截至本公告日，该案件已开庭审理，委托律师尚未查询到该案生效裁判文书。大兴安岭捷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目前仍存续但处于歇业状态，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由于该公司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且连续亏损，公司于 2023 年 1 月聘请上海加策资产评估公司对该公司股权进行评估，评估报告所示股权评估期末公允价值为 2,398.99 万元。

5、2020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广州农商银行送达的函件，函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与广州农商银行签订了《差额补足协议》，公司对广州农商银行向华翔投资提供 25 亿元的信托贷款承担差额补足义务。经公司核查，公司档案中没有函件中所提及的《差额补足协议》原件或复印件，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也未曾审议过涉及为函件提及的信托贷款提供差额补足的相关议案。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立案受理后，依法适用普通程序，于 2021 年 7 月 9 日、9 月 3 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30 日收到代理律师转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电子送达的(2020)粤 01 民初 2011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文书。根据一审判决，公司及另外两家公司分别在 1,585,666,666.67 元范围内对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一审判决认定债务的二分之一部分承担赔偿责任，并分别在 7,978,551 元范围内承担部分诉讼费用。

公司因不服广州中院作出的(2020)粤 01 民初 2011 号民事判决，在上诉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通过 EMS 邮寄纸质上诉状及副本给广州中院，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广东高院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对该案件进行了开庭审理。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收到代理律师转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通过 EMS 送达的(2022)粤民终 1734 号二审《民事判决书》文书，判决显示公司在 95140 万元的范围内对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不能清偿本判决第一项债务的部分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公司承担 2642777.89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公司收到判决后，正在与专业律师团队就该案件筹划申请再审或申诉事宜。

此外，公司就广州农商银行致公司函件中提及的差额补足义务涉及的事项向玉环市公安局进行了报案，玉环市公安局已对该案立案侦查。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于公安司法机关获悉，公司原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周海涛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被台州市人民检察院批准逮捕。

6、2022 年 4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送达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1120220006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送达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浙处罚字[2023]1 号），并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送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13 号）。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 2005 年《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浙江证监局决定：对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150 万元罚款；对周海涛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黎曙

2023 年 4 月 28 日